



中國香港拯溺總會

補領個人救生紀錄手冊申請表

個人救生紀錄手冊編號	
------------	--

申請人姓名：		(中文)		(英文)	
性別：		出生日期：			
身份證號碼：		聯絡電話：		(日間)	(夜間)
補領原因： ☐ 遺失 ☐ 舊簿已用完 ☐ 更改姓名、相片或個人資料(須附文件)					

附註：

1. **申請辦法**：
 - ① 填妥申請表格 F02
 - ② 連同**彩色証件相壹張**(相片須為 3.5 厘米 x 4.5 厘米之全新正面半身近照，並在**背面寫上姓名**)
 - ③ 香港身份證或身份證明文件副本(請寫上 COPY 字樣)
 - ④ 如申請人欲更改救生手冊上的姓名，必須帶同改名契副本或有關文件一併遞交
 - ⑤ 費用為每本**港幣 55 元正**，可接受支票(抬頭「中國香港拯溺總會」)或現金支付
2. 如未能交齊以上文件，本會將不會接受申請
3. 所有資料必須以正楷填寫
4. 如閣下已持有舊的皇家/香港拯溺總會之救生手冊，並欲更換新的救生手冊，必須連同舊有的救生手冊一併遞交，舊手冊將會失效及一併在領取手冊時發還
5. 如持有有效拯溺章別，可以補簽於其救生手冊內。
6. **領取辦法**：完成手續後，閣下將會獲發一張「便條 — 領取個人救生紀錄手冊」，請於成功申請後**第十四個工作天**或以後至三個月內到總會辦事處憑「便條」領取救生手冊；若過期未領取，須重新辦理申請手續及繳交費用。

*****注意：**由於救生手冊製作程序需時十四個工作天，故請預早申請，以便申請考試***

申請人簽署/屬會代表簽署及印鑒： _____(姓名: _____)日期: _____

領取簽收

領取人簽收: _____(姓名: _____)日期: _____

辦事處專用

收費總銀碼 HK\$ 55		便條編號 _____
收表職員 _____	收表日期 _____	現金/支票 _____
製作職員 _____	完成日期 _____	收據編號 _____ 收銀職員簽署 _____